

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0]629号文核准，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,700万股，每股发行价格40.00元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,480,000,000.00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，募集资金净额为1,381,027,295.41元，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(2010)综字第030028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确认。

本公司发行普通股过程中发生广告费、路演费、上市酒会费等6,877,257.59元原计入了发行费用。根据“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（财会【2010】25号）”中的规定，上述费用应计入当期损益。公司根据该规定，将上述费用6,877,257.59元调整计入当期损益，增加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,877,257.59元，经此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,387,904,553.00元，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,037,153,453.00元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权益,公司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。

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,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,2010年6月24日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(原“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”)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西航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,以保证专款专用。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,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:

银行名称	银行账户	账户状态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西航支行	2404032019200007439	本次注销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

鉴于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规范要求使用完毕,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,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(原“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”)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西航支行签订的

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相关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8月7日